

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兼董事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2月8日接到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、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王荣先生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：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对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，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，王荣先生计划自2018年2月9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，增持数量不低于100万股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持人及增持计划

增持人：王荣先生，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，现任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，目前持有公司股票12,885,311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8.69%。

增持计划：自2018年2月9日起6个月内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，增持股数不低于100万股。

二、增持目的

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，看好公司长期投资的价值，王荣先生计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，增持所需资金由其自筹取得。

三、增持方式

根据市场情况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进行。

四、本次增持计划的增持人承诺：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。

五、本次增持计划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。

六、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施行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。

七、公司将继续关注增持人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二月八日